

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紧固件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浙江迪炭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四年四月

声 明

- 一、本报告指定位置未加盖本公司公章及其骑缝章均无效；
- 二、本报告部分复制，或完整复制未加盖本公司公章或发生涂改均无效；
- 三、未经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四、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我公司提出。

建设单位：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签章）

法人代表：蒋时敏

联系人：蒋时敏

联系方式：13968818772

联系地址：浙江省温州市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海园区天成工业园 6 号厂房

编制单位：浙江迪炭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签章）

法人代表：金微微

项目负责人：杨学武

联系方式：0577-56706502

联系地址：温州市瓯海区慈凤西路 18 号

目 录

第一章 验收项目概况	1
第二章 验收依据	2
2.1 法律、法规	2
2.2 有关技术规范	2
2.3 项目文件资料	2
第三章 工程建设情况	3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
3.2 建设内容	7
3.3 主要原辅材料	7
3.4 生产工艺	7
3.5 项目变动情况	8
第四章 环境保护设施	9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9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0
4.3 环评备案意见落实情况	12
第五章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备案决定	13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13
5.2 审批部门备案决定	14
第六章 验收执行标准	16
6.1 废气执行标准	16
6.2 废水执行标准	16
6.3 噪声执行标准	17
6.4 总量控制要求	17
第七章 验收监测内容	18
7.1 废气	18
7.2 废水	18
7.3 噪声	18
第八章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0
8.1 监测分析方法	20
8.2 人员能力	21
8.3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1
第九章 验收监测结果	24
9.1 生产工况	24
9.2 废气监测结果	24

9.3 废水监测结果	26
9.4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27
9.5 固废	27
9.6 排放总量核算	27
第十章 验收监测结论	29
10.1 主要结论	29
10.2 问题与建议	30

附表：

附表 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图：

附图 1：现场照片

附件：

附件 1：营业执照

附件 2：环评备案

附件 3：排污登记回执

附件 4：监测报告

附件 5：危险废物管理台账（部分）

附件 6：日常环保管理制度

附件 7：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截图

第一章 验收项目概况

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现使用位于浙江省温州市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海园区天成工业园 6 号厂房的厂房进行生产。2023 年 10 月企业委托柯麦龙科技（温州）有限公司编制了《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紧固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并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通过温州市生态环境局龙湾分局备案（（2023）温环龙备第 75 号）。

目前，企业实际形成年产 300 吨紧固件的生产规模，工序对应设备已安装完成，相关配套的环保治理设施基本上达到设计要求，符合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条件。企业于 2023 年 11 月委托我司启动验收工作。

我司受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委托，随即成立课题组对工程现场进行了详细勘察，在现场调查和收集资料的基础上，编写了验收监测方案。并在正常生产情况下，于 2024 年 1 月 8 日至 1 月 10 日委托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随后根据现场调查和监测结果编写了本验收监测报告。

第二章 验收依据

2.1 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正）；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
- (6)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7 月 16 日修订）；
- (7) 《浙江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17 年 9 月 30 日修正）；
- (8) 《浙江省水污染防治条例》（2020 年 11 月 27 日修正）；
- (9) 《浙江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20 年 11 月 27 日修正）；
- (10) 《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修改<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的决定》（2021 年 2 月 10 日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 388 号令）；
- (11) 《浙江省生态环境保护条例》（2022 年 8 月 1 日）。

2.2 有关技术规范

-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函，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
- (2)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 (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 年 5 月 1 日）。

2.3 项目文件资料

- (1) 柯麦龙科技（温州）有限公司《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紧固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2023 年 4 月）；
- (2) 《关于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紧固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通知书》（温州市生态环境局龙湾分局〔〔2023〕温环龙备第 75 号〕）。

第三章 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项目位于浙江省温州市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海园区天成工业园 6 号厂房。本项目利用建筑所在 1 楼，租赁现有厂房进行生产，使用面积约 700m²。项目东北侧为沙城工业区；东南侧为天成工业园 2 号厂房；西北侧为浙江华远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南侧为天成工业园 7 号厂房。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经纬度为 E 120°49'22.842"，N 27°50'7.8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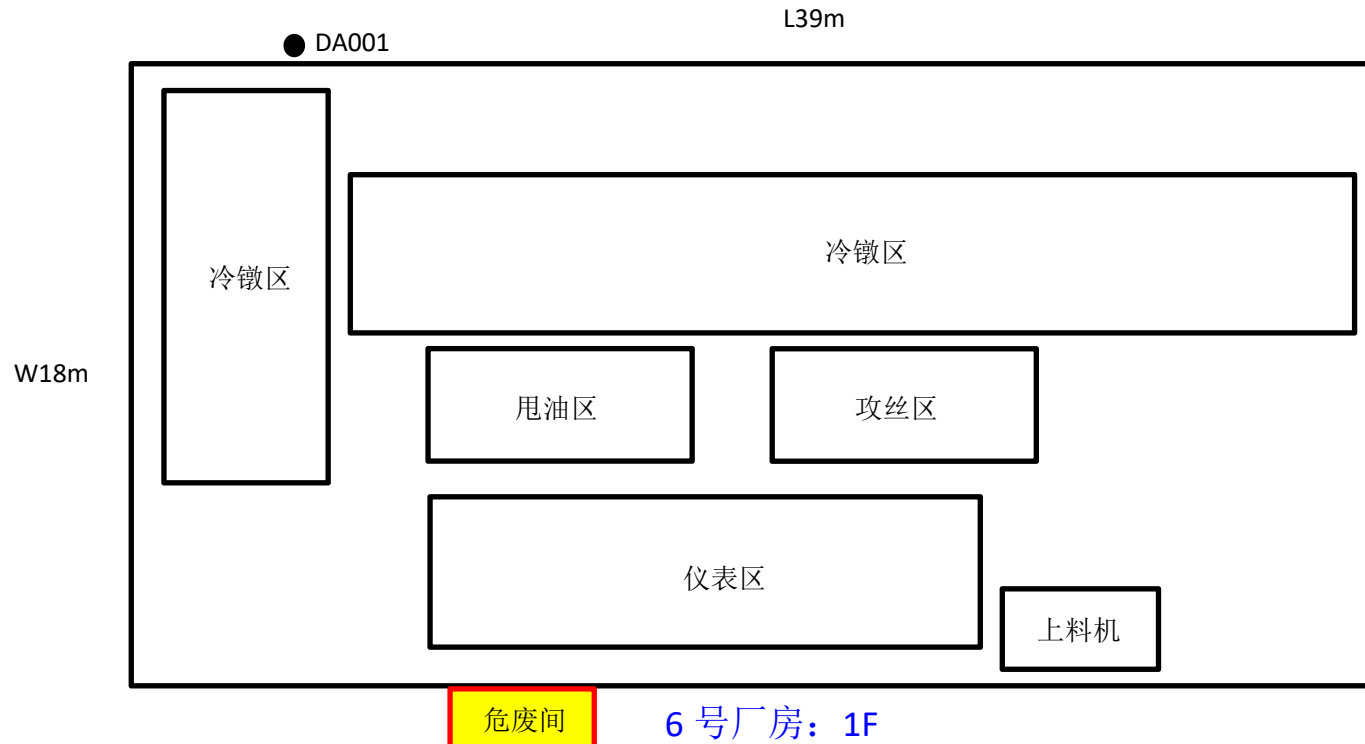
具体项目地理位置见图 3-1，项目相对位置图见图 3-2，厂区平面布置见图 3-3。



图 3-1 项目地理位置图



图 3-2 项目相对位置图



注: 为一般防渗区, 其余为简单防渗区

图 3-3 厂区平面布置图

3.2 建设内容

3.2.1 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规模：

表 3-1 项目主要产品及生产产能表

序号	主要产品	备案产能	目前产能
1	紧固件	300t/a	300t/a

建设地点：浙江省温州市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海园区天成工业园 6 号厂房。

投资情况：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 2.5%。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本项目员工人数为 5 人，厂内不设食宿，每班工作 8 小时，年工作日为 300 天。

3.2.2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表 3-2 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备案数量	目前数量	备注
1	仪表车床	台	26	26	与环评保持一致
2	冷镦机	台	23	23	与环评保持一致
3	上料机	台	1	1	与环评保持一致
4	离心甩油机	台	5	5	与环评保持一致
5	攻丝机	台	20	20	与环评保持一致
6	空压机	台	2	2	与环评保持一致

3.3 主要原辅材料

建设项目所需的主要原辅材料见下表。

表 3-3 主要原辅材料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单位	备案用量	实际用量	备注
1	铁材	t/a	316	316	与环评保持一致
2	冷镦油	t/a	1.7	1.7	与环评保持一致
3	机油	t/a	0.4	0.4	与环评保持一致
4	抹布	t/a	0.01	0.01	与环评保持一致

3.4 生产工艺

建设项目实际生产工艺与环评备案生产工艺均一致，具体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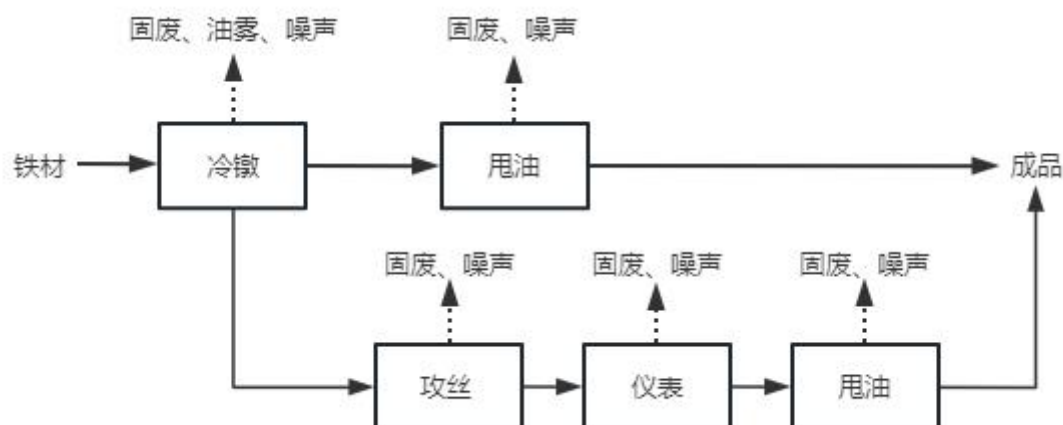


图 3-4 项目工艺流程及其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说明：

(1)冷镦：根据金属塑变理论，在常温下对金属材料施加一定的压力，使之在模具腔内产生塑变，按规定的形状和尺寸成型，设备具有性能可靠、生产效率高、产品质量稳定特点。冷镦机在设备连续作业中温度会升高，根据设备型号的不同，工作温度可达 40~100℃不等。冷镦过程中需使用机油进行冷却，冷却过程中会产生冷镦废气。

(2)攻丝：利用攻丝机在工件表面加工出螺纹，工作温度为 37℃左右，故攻丝工序不产生废气，该工序产生固废。

(3)仪表：利用仪表车床在螺丝上钻孔，工作温度为常温。

(4)甩油：利用离心力对冷镦件脱油除屑，脱出的冷镦油返回冷镦机继续使用。

3.5 项目变动情况

经现场核查，企业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备案基本一致。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的有关规定，本项目不涉及重大变动。

第四章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本项目废水来源及处理方式详见下表。

表 4-1 废水来源及处理方式

序号	废水类别	废水来源	主要污染物	排放规律	年排放量t/a	处理措施及去向
1	生活污水	日常生活	COD、BOD ₅ 、石油类、SS、氨氮、总磷、总氮	间歇	60	生活污水经园区化粪池处理后纳管，进入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园区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

注：年排放量引用环评数据。

4.1.2 废气

本项目废气来源及处理方式详见下表。

表 4-2 废气来源及处理方式

序号	废气名称	废气来源	主要污染物	排放形式	备注
1	冷镦油雾	冷镦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收集后通过油雾净化器处理后20m高空排放

4.1.3 噪声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冷镦机、仪表车床、离心甩油机、攻丝机、空压机、上料机生产设备运行噪声。

本项目已选择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降噪措施、优化平面布置、加强设备维护保养以防止设备故障。

4.1.4 固废

本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详见下表。

表 4-3 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主要成分	属性	环评产生量 t/a	目前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方式
1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态	一般固废	0.75	0.75	收集至车间定点垃圾桶，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2	废抹布	设备擦拭	固态	危险废物	0.2	0.2	
3	含有废边角料	冷镦等	固态	危险废物	2	2	收集至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4	废油	废气处理	液态	危险废物	0.122	0.122	

5	废矿物油桶	废气治理	固态	危险废物	0.11	0.11	
---	-------	------	----	------	------	------	--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4.2.1 环保设施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 2.5%。基本完成了环境影响登记表中要求的环保设施和有关措施。详见下表。

表 4-4 环保投资

	项目	内容	实际投资（万元）
环 保 投 资	废水	雨污分流、化粪池	0.5
	废气	废气处理系统	3
	固废	固废处理系统	1
	噪声	对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降噪措施，优化平面布置，设备加强维护	0.5
	合计	/	5

4.2.2 环保措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环保设施/措施“三同时”落实情况详见下表。

表 4-5 环保设施/措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序号	类别	名称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落实情况
1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园区第三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	生活污水经园区化粪池预处理达后纳管排放。 2024 年 1 月 9 日-10 日废水监测结果表明，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园区化粪池出口 pH 值范围、COD、悬浮物、石油类、BOD ₅ 日均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日均排放浓度符合浙江省地方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间接排放浓度限值，总氮日均排放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的 A 级标准	已落实
2	废气	冷镦废气	冷镦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油雾净化器处理，最终通过 25m 高排气筒引至楼顶高空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限值要求	冷镦废气收集后通过油雾净化器处理后引至 20m 高空排放。 根据 2024 年 1 月 8 日-10 日废气监测结果表明，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冷镦废气排气筒出口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相关要求；厂界无组织废气中总悬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规定的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已落实
3	噪声	噪声	选择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降噪措施、优化平面布置、加强设备维护保养以防止设备故障。	对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降噪措施、优化平面布置、加强设备维护保养以防止设备故障。 根据 2024 年 1 月 8 日-9 日噪声监测结果表明，厂界噪声监测点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已落实
4	固废	生活垃圾	收集至车间定点垃圾桶，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已落实
		废抹布			
		含油边角料	收容至专用包装容器内，收集至车间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收集至危废暂存间暂存，委托浙江瑞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温州分公司定期处置	
		废矿物油桶			
废油					

4.3 环评备案意见落实情况

本次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审查意见对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为不得超出《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紧固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中的指标，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物防止措施和建议可作为项目实施和企业管理的依据，其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见表 4-5。因此，不再对环评备案意见落实情况进行列表分析。

第五章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备案决定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环评结论和建议均摘自柯麦龙科技（温州）有限公司编制的《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紧固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5.1.1 项目概况

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现使用位于浙江省温州市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海园区天成工业园 6 号厂房的厂房进行生产。2023 年 10 月企业委托柯麦龙科技（温州）有限公司编制了《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紧固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并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通过温州市生态环境局龙湾分局备案（〔2023〕温环龙备第 75 号）。

5.1.2 环境质量现状结论

（1）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附近内河属瓯江 119，为永强塘河龙湾农业、工业用水区，根据温州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水环境质量月报（2023 年 6 月）》的相关内容。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水质标准，现状水质较好。

（2）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温州市环境质量概要（2022 年度）》中相关数据及温州中一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对项目所在区域的 TSP 监测数据说明，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能够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要求，即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

5.1.3 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不涉及土建工程，施工期基本无污染产生。

（2）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①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水质达到《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园区第三污

水处理厂进水标准》后纳入污水市政管网，最终经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园区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排放标准后排放，对周边水环境影响较小。

②废气

经工程分析项目废气经采取相应措施后能得到有效控制，可达标排放。综上所述，项目建设符合所在环境功能区环境空气功能要求，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采取相应措施后均能达标排放，因此该部分废气排放对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影响较小，可以接受。

③噪声

本项目由预测数据可以看出，项目实施后各厂界昼间噪声排放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功能区的排放标准，只要企业做好各项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噪声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④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均有固定去处，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废弃的含油抹布处理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因此，本项目废抹布经收集后混入生活垃圾，定期进行清运处理即可。废边角料、废油、废矿物油桶收集后暂存危废间，分类分区贮存，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能够达到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效果，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1.4 环评总结论

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紧固件建设项目符合环保要求。经分析评价，本项目在营运期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在做好运营管理基础上，全面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境污染治理措施，可基本控制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达标排放。本项目的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来讲是可行的。

5.2 审批部门备案决定

审批部门备案决定均摘自温州市生态环境局龙湾分局备案通知（〔2023〕温环龙备第 75 号）《关于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紧固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通知书》。

由柯麦龙科技(温州)有限公司编写的《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紧固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收悉，根据《温州浙南沿海先进装备产业集聚区核心区“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实施方案》(温浙集(开)管(2017)87 号)文件精神，本项目不在负面清单内，环境影响评价等级由报告表降级为登记表，同意予以备案。项目位于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海园区天成工业园 6 号，建筑面积 700m²，投资 200 万元，环保投资 10 万元。

项目中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不得超出环评提出的指标。

登记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建议可作为项目实施与企业管理的依据，落实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建成投产前应依法依规取得排污许可手续，并做好“三同时”环保竣工验收工作。

第六章 验收执行标准

6.1 废气执行标准

本项目营运期废气为冷镦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油雾，鉴于国家、浙江省无油雾指标的排放标准，故本项目冷镦废气按《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的排放限值要求落实。具体指标见下表。

表 6-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污染物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 (m)	二级标准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非甲烷总烃	120	20	17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颗粒物	120	20	5.9		4.0

注：新污染源的排气筒一般不应低于 15m，最高允许排放速率通过内插法计算。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规定的特别排放限值。具体标准见下表。

表 6-2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单位：mg/m³

污染物	排放限值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NMHC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限制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20	监控点任意一次浓度值	

6.2 废水执行标准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浓度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中其他企业的间接排放限值，总氮浓度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的 A 级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再纳入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园区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后排放。具体标准值见下表。

表 6-3 项目废水排放标准

单位：pH 无量纲，其他均为 mg/L

项目	pH	SS	COD	BOD ₅	NH ₃ -N	石油类	总磷	总氮
GB8978-1996 表 4 中的三级标准	6~9	400	≤500	300	≤35*	20	8*	≤70*
GB18918-2002 中的一级 A 标准	6~9	10	≤50	10	≤5 (8)**	1	0.5	≤15

注*：《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无 NH₃-N、总氮三级标准限值，其中 NH₃-N 纳管标准执行浙江省地方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中其他企业的间接排放限值，总氮

纳管标准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的 A 级标准。

**：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的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6.3 噪声执行标准

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3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表 6-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类别	等效声级 Leq dB(A)	
	昼间	夜间
3 类	65	55

6.4 总量控制要求

根据环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NH₃-N、TN、颗粒物、VOCs。本项目的总量控制指标见下表。

表 6-5 总量控制指标

序号	污染物名称	总量控制建议值 (t/a)	区域替代削减比例	是否需要排污权交易
1	COD	0.003	/	否
2	NH ₃ -N	0.0003	/	否
3	TN	0.001	/	否
4	颗粒物	0.048	1:1	否
5	VOCs	0.001	1:1	否

第七章 验收监测内容

7.1 废气

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8 日-10 日委托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废气进行了采样监测；监测期间企业处于正常运行状态。废气监测内容及频次见下表。

表 7-1 废气监测内容及频次

监测内容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1	冷镦废气出口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监测 2 天，3 次/天
无组织废气	○1#	上风向厂界	非甲烷总烃、总悬浮颗粒物	监测 2 天，非甲烷总烃 4 次/天；总悬浮颗粒物 3 次/天
	○2#	下风向厂界		
	○3#	下风向厂界		
	○4#	下风向厂界		
	○5#	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监测 2 天，4 次/天

采样及分析方法按国家有关标准和国家环保局颁布的《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有关规定执行。质量保证措施按《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执行。

7.2 废水

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9 日-10 日委托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废水进行了采样监测；监测期间企业处于正常运行状态。废水监测内容及频次见表 7-2。

表 7-2 废水监测内容及频次

监测内容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水	☆1#	园区化粪池排放口	pH 值、COD、氨氮、BOD5、SS、总氮、总磷	2 天，4 次/天

7.3 噪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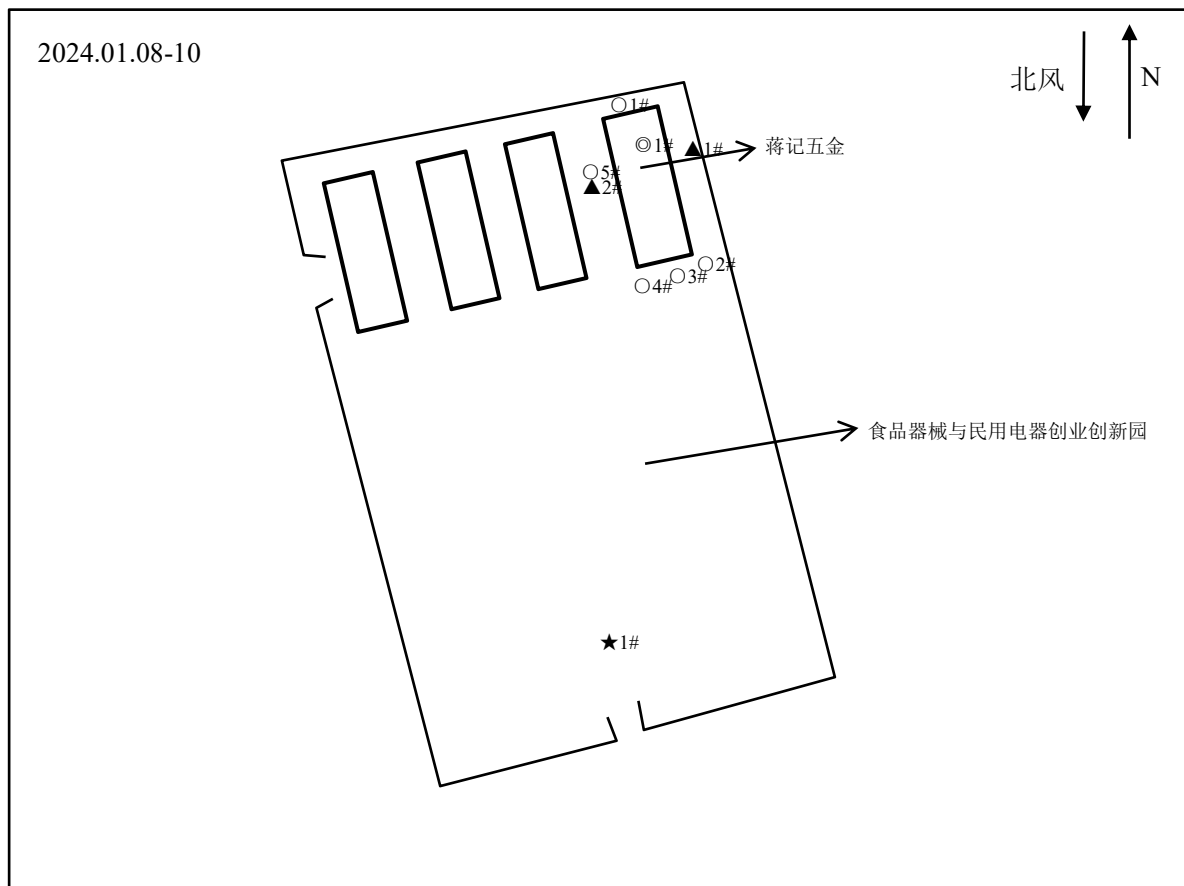
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8 日-9 日委托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厂界噪声进行了采样监测；监测期间企业处于正常运行状态。企业东南侧及企业西北侧与其他企业共墙，无监测条件，故不进行监测。噪声监测内容及频次见下表。

表 7-3 噪声监测内容及频次

监测内容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	------	------	------	------

噪声	▲1#	项目厂界东北侧	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 2 天，昼间 2 次
	▲2#	项目厂界西南侧	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 2 天，昼间 2 次

注：企业夜间不生产，故仅对昼间噪声进行验收检测。



注：★表示废水检测点；◎表示有组织废气检测点；○表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表示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点。

7-1 验收监测点位示意图

第八章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监测采样及样品分析选择了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现场采样和测试严格按项目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监测期间各设备正常稳定运行。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8.1 监测分析方法

项目废水、废气及噪声监测方法见下表。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

序号	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 (mg/L、 mg/m ³ 、 μg/m ³ 、无量 纲)	设备名称/型号 规格/编号	检定/校 准到期时 间	检定/校准 单位
废水							
1	pH 值	电极法	HJ 1147- 2020	-	PH/ORP/电导率 /溶解氧测量 仪、SX751 型、E-302	2025.1.5	浙江科正电 子信息产品 检验有限公 司杭州分公 司
2	悬浮物	重量法	GB/T 11901- 1989	4	电子天平、 ATY224、T-006	2024.3.14	浙江杭环计 量研究有限 公司
3	氨氮	纳氏试剂分 光光度法	HJ 535- 2009	0.025	可见分光光度 计、722、T- 317	2024.10.1 5	浙江杭环计 量研究有限 公司
4	化学需 氧量	重铬酸盐法	HJ 828- 2017	4	滴定管、50mL 滴定管	-	-
5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 度法	HJ 637- 2018	0.06	红外分光测油 仪、OIL 460、 T-001	2024.3.14	浙江杭环计 量研究有限 公司
6	五日生 化需氧 量	稀释与接种 法	HJ 505- 2009	0.5	生化培养箱、 LRH-250、 BWYQ-B051	-	-
7	总磷	钼酸铵分光 光度法	GB/T 11893- 1989	0.01	可见分光光度 计、722、T- 317	2024.10.1 5	浙江杭环计 量研究有限 公司
8	总氮	碱性过硫酸 钾消解紫外 分光光度法	HJ 636- 2012	0.05	紫外可见分光 光度计、TU- 1810PC、T-002	2024.3.14	浙江杭环计 量研究有限 公司
无组织废气							

1	总悬浮颗粒物	重量法	HJ 1263-2022	0.001	电子天平、 AUW120D、T-007	2024.3.14	浙江杭环计量研究有限公司
2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	气相色谱仪、 GC1690、T-375	2025.10.15	浙江杭环计量研究有限公司
有组织废气							
1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	气相色谱仪、 GC1690、T-375	2024.3.17	浙江杭环计量研究有限公司
2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	电子天平 ATY224 T-006	2024.3.14	浙江杭环计量研究有限公司
噪声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E-168	2024.6.13	浙江省计量科学研究院

8.2 人员能力

所有人员均经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内部培训合格后上岗。详见下表。

表 8-2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相关人员一览表

序号	项目负责内容	姓名	职称
1	报告签发人	祝吉青	高级工程师
2	报告审核人	兰文文	中级同等能力
3	报告编制人	胡炜芳	/
4	现场采样	李合二	/
5		伍接	/
6		茅泽飞	/
7		吴健	/
8	实验室数据分析	孙仁多	/
9		刘言言	/
10		顾嘉宇	/
11		毛邦银	/
12		李红阳	/

8.3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及时了解工况，保证监测过程中企业正常生产。

- 2、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 3、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或推荐）的标准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
 - 4、现场采样和监测前，采样仪器使用标准流量计进行流量校准，并按照国家环保总局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 5、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监测表经过校对、审核，最后由技术总负责人审定。
 - 6、质量保证按照《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三版 试行)执行。
- 部分实验室质控数据见表8-3~7。

表 8-3 废水实验室平行样结果统计

序号	样品编号	分析项	单位	废水实验室平行样测定				
				原样测得值	平行样测得值	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偏差 (%)	结果判定
1	FS231229002-1-1-1	氨氮	mg/L	26.0	25.3	1.36	10	合格
2	FS231229002-1-1-1	总磷	mg/L	6.51	6.34	1.32	15	合格
3	FS231229002-1-2-1	总磷	mg/L	6.13	5.75	3.20	15	合格
4	FS231229002-1-1-1	总氮	mg/L	54.2	52.4	1.69	10	合格
5	FS231229002-1-2-1	总氮	mg/L	50.6	48.6	2.02	10	合格

表 8-4 废水水质控样测定结果统计

序号	分析项	单位	质控编号	质控指标低限	质控指标高限	测得值	结果判定
1	石油类	mg/L	BY400171-A23030123	23.6	27.8	26.0	合格
2	石油类	mg/L	BY400171-A23030123	23.6	27.8	27.2	合格

表 8-5 废水空白加标样测定结果统计

序号	样品编号	分析项	单位	原样品含量 (μg)	加标后的含量 (μg)	加标量 (μg)	回收率 (%)	回收率范围 (%)	结果判定
1	空白加标	氨氮	mg/L	0.00	40.2	40.0	101	95-105	合格
2	空白加标	总磷	mg/L	0.00	5.920	6.000	98.7	90-110	合格
3	空白加标	总磷	mg/L	0.00	5.885	6.000	98.1	90-110	合格

序号	样品编号	分析项	单位	原样品含量 (μg)	加标后的含量 (μg)	加标量 (μg)	回收率 (%)	回收率范围 (%)	结果判定
4	空白加标	总氮	mg/L	0.00	4.912	5.000	98.2	90-110	合格
5	空白加标	总氮	mg/L	0.00	4.990	5.000	99.8	90-110	合格

表 8-6 废气实验室平行样结果统计

序号	样品编号	分析项	单位	废气实验室平行样测定				结果判定
				原样测得值	平行样测得值	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偏差 (%)	
1	WF231229 002-1-1-3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134	1.082	2.39	20	合格
2	WF231229 002-1-1-11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150	1.193	1.82	20	合格
3	WF231229 002-2-1-2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506	1.489	0.57	20	合格
4	WF231229 002-3-1-3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644	1.583	1.89	20	合格
5	WF231229 002-4-1-5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764	1.809	1.26	20	合格
6	WF231229 002-5-1-5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924	1.962	0.99	20	合格
7	FQ231229 002-1-1-2	非甲烷总烃	mg/m ³	4.067	3.926	1.76	20	合格
8	FQ231229 002-1-2-1	非甲烷总烃	mg/m ³	4.935	4.659	2.88	20	合格
9	WF231229 002-1-2-2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065	1.032	1.57	20	合格
10	WF231229 002-1-2-6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172	1.152	0.86	20	合格
11	WF231229 002-2-2-2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322	1.341	0.75	20	合格
12	WF231229 002-3-2-3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633	1.669	1.09	20	合格
13	WF231229 002-4-2-3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654	1.623	0.96	20	合格
14	WF231229 002-5-2-1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951	1.919	0.82	20	合格

表 8-7 声质控结果与评价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及编号	校准器型号/标准值	校准值 dB (A)		绝对误差 dB (A)	结果评价
			测量前	测量后		
声校准器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声校准器 AWA6022A/94.0dB (A)	93.8	93.7	-0.2/-0.3	合格
声校准器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声校准器 AWA6022A/94.0dB (A)	93.7	93.8	-0.3/-0.2	合格

第九章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各生产设备、环保设施正常运行，产品生产负荷符合验收监测要求。详见下表。

表 9-1 监测期间工况统计表

监测期间主要产品产量			设计年生产能力	年生产日 (天)	生产负 荷	验收需求负 荷
监测日期	主要产品	日产量				
2024.1.8	紧固件	1t/d	300t/a	300	100%	75%
2024.1.9	紧固件	1t/d	300t/a	300	100%	75%
2024.1.10	紧固件	1t/d	300t/a	300	100%	75%

9.2 废气监测结果

2024 年 1 月 8 日-10 日废气监测结果表明，冷镦废气中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排放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废气中总悬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规定的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具体监测数据详见下表。

表 9-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

采样时间：2024 年 01 月 08 日											
检测项目	单位	冷镦废气出口◎1#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20			<20			<20			120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3.49	4.00	3.70	4.25	4.49	4.68	3.83	4.56	3.64	120
均值	mg/m ³	3.73			4.47			4.01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11	0.012	0.012	0.014	0.015	0.015	0.012	0.014	0.011	17
均值	kg/h	0.012			0.015			0.013			-
采样时间：2024 年 01 月 09 日											
检测项目	单位	冷镦废气出口◎1#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20			<20			<20			120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4.80	4.46	4.35	4.25	4.57	4.74	3.92	4.09	3.77	120

均值	mg/m ³	4.53			4.52			3.93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0.015	0.014	0.013	0.014	0.015	0.015	0.012	0.013	0.012	17
均值	kg/h	0.014			0.014			0.012			-

表 9-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统计表

采样日期	测点编号	采样频次	总悬浮颗粒物 $\mu\text{g}/\text{m}^3$	非甲烷总烃 mg/m^3	
2024.1.9	○1# 厂界上风向	第一次	202	1.16	
		第二次	193	1.17	
		第三次	220	1.07	
		第四次	-	1.16	
	○2# 厂界下风向 1	第一次	308	1.45	
		第二次	293	1.59	
		第三次	286	1.59	
		第四次	-	1.49	
	○3# 厂界下风向 2	第一次	368	1.58	
		第二次	391	1.73	
		第三次	379	1.61	
		第四次	-	1.70	
	○4# 厂界下风向 3	第一次	466	1.70	
		第二次	472	1.75	
		第三次	453	1.87	
		第四次	-	1.87	
	标准限值			1000	4.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5# 厂区内	第一次	/	/	1.92
		第二次	/	/	1.98
第三次		/	/	2.06	
第四次		/	/	2.07	
标准限值			/	6.0	
达标情况			/	达标	
采样日期	测点编号	采样频次	总悬浮颗粒物 $\mu\text{g}/\text{m}^3$	非甲烷总烃 mg/m^3	
2024.1.10	○1# 厂界上风向	第一次	213	1.06	
		第二次	185	1.16	
		第三次	207	1.13	
		第四次	-	1.14	
	○2# 厂界下风向 1	第一次	289	1.39	
		第二次	272	1.47	
		第三次	296	1.41	
		第四次	-	1.48	

○3# 厂界下风向 2	第一次	357	1.58
	第二次	372	1.58
	第三次	385	1.65
	第四次	-	1.54
○4# 厂界下风向 3	第一次	478	1.65
	第二次	484	1.74
	第三次	460	1.62
	第四次	-	1.73
标准限值		1000	4.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5# 厂区内	第一次	/	1.93
	第二次	/	1.87
	第三次	/	1.97
	第四次	/	2.01
标准限值		/	6.0
达标情况		/	达标

9.3 废水监测结果

2024 年 1 月 9 日-10 日废水监测结果表明，园区化粪池出口 pH 值范围及 COD（化学需氧量）、BOD₅（生化需氧量）、SS（悬浮物）、石油类日均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日均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总氮日均排放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的 A 级标准。

表 9-4 生活污水检测结果 单位：mg/L（pH 值无量纲）

采样时间：2024 年 1 月 9 日							
检测项目	检出限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出口★1#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浊、微黑色、微臭	浊、微黑色、微臭	浊、微黑色、微臭	浊、微黑色、微臭		
		FS23122900 2-1-1-1	FS23122900 2-1-1-2	FS23122900 2-1-1-3	FS23122900 2-1-1-4		
pH 值	-	6.6 (19.7°C)	6.4 (16.3°C)	6.2 (16.1°C)	6.2 (15.6°C)	6-9	达标
悬浮物	4	65	58	62	70	400	达标
COD	4	475	454	447	462	500	达标
BOD ₅	0.5	177	170	175	172	300	达标
石化类	0.06	2.28	2.35	2.35	2.39	400	达标
氨氮	0.025	25.7	26.3	27.0	23.4	35	达标
总磷	0.01	6.43	6.13	6.79	5.71	8	达标
总氮	0.05	53.3	49.9	51.0	48.3	70	达标
采样时间：2024 年 1 月 10 日							
检测项目	检出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出口★1#					

	限	浊、微黑色、微臭	浊、微黑色、微臭	浊、微黑色、微臭	浊、微黑色、微臭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FS21090270 5-1-2-1	FS21090270 5-1-2-2	FS21090270 5-1-2-3	FS21090270 5-1-2-4		
pH 值	-	6.3 (15.3°C)	6.2 (16.1°C)	6.1 (15.9°C)	6.1 (16.5°C)	6-9	达标
悬浮物	4	52	58	49	55	400	达标
COD	4	485	489	476	483	500	达标
BOD5	0.5	177	166	180	185	300	达标
石化类	0.06	1.87	1.84	1.85	1.87	400	达标
氨氮	0.025	24.5	26.2	25.5	2.37	35	达标
总磷	0.01	5.94	5.12	5.47	6.68	8	达标
总氮	0.05	49.6	53.7	52.1	47.0	70	达标

9.4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2024 年 1 月 8 日-9 日噪声监测结果表明，厂界噪声各监测点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9-5 噪声检测结果统计表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主要声源	等效声级 Leq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1 月 8 日	▲1# 东北侧厂界	10:32-10:37	厂界内设备噪声	63.3	65	达标
		17:52~17:57	厂界内设备噪声	63.2		达标
	▲2# 西南侧厂界	10:22-10:27	厂界内设备噪声	64.0		达标
		17:45~17:50	厂界内设备噪声	63.3		达标
1 月 9 日	▲1# 东北侧厂界	9:22~9:27	厂界内设备噪声	64.3	65	达标
		14:14~14:19	厂界内设备噪声	64.0		达标
	▲2# 西南侧厂界	9:14~9:19	厂界内设备噪声	63.4		达标
		14:06~14:11	厂界内设备噪声	63.5		达标
备注	1 月 8 日：风速，1.8~2.1m/s。 1 月 9 日：风速，1.9~2.1m/s。 检测时企业正常生产。					

9.5 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含油废边角料、废油、废矿物油桶、废抹布。其中生活垃圾、废抹布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含油废边角料、废油、废矿物油桶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且已委托浙江瑞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温州分公司定期处置。

9.6 排放总量核算

本项目纳入总量控制的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颗粒物、VOCs。颗粒物、VOCs 总量仅为建议值，不作核算，故仅对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的排放量进行计算。

根据业主提供的资料核实，本项目员工 5 人，厂内不设食宿，人员的日用水量按

0.05t/人·d 计，产污系数取 0.80，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60t/a。根据《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核算，污染物排环境总量为：化学需氧量 0.003t/a，氨氮 0.0003t/a，总氮 0.001t/a；均符合环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化学需氧量 0.003t/a，氨氮 0.0003t/a，总氮 0.001t/a）。详见表 9-6。

表 9-6 废水总量因子排放量核算一览表

项目		最终排放量		环评备案中总量控制目标 (t/a)
		浓度 (mg/L)	排环境总量 (t/a)	
废水	水量	—	60	—
	化学需氧量	50	0.003	0.003
	氨氮	5	0.0003	0.0003
	总氮	15	0.001	0.001

第十章 验收监测结论

10.1 主要结论

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8 日-10 日委托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验收监测。监测期间，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正常生产，生产工况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要求。

1、水环境影响结论

本项目已全面实施雨污分流制，生活污水经园区化粪池预处理达后纳管排放。

2024 年 1 月 9 日-10 日废水监测结果表明，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园区化粪池出口 pH 值范围、COD、悬浮物、石油类、BOD5 日均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日均排放浓度符合浙江省地方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间接排放浓度限值，总氮日均排放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的 A 级标准。

2、大气环境保护结论

冷镦废气收集后通过油雾净化器处理后引至 20m 高空排放。

根据 2024 年 1 月 8 日-10 日废气监测结果表明，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冷镦废气排气筒出口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相关要求；厂界无组织废气中总悬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规定的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3、声环境保护结论

对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降噪措施、优化平面布置、加强设备维护保养以防止设备故障。

根据 2024 年 1 月 8 日-9 日噪声监测结果表明，厂界噪声监测点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4、固体废物结论

企业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抹布、含有废边角料、废矿物油桶、废油。其

中生活垃圾及废抹布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含有废边角料、废矿物油桶、废油分类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且已委托浙江瑞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温州分公司定期处置。

5、排放总量

根据前文核算，本项目污染物实际排放量均符合环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10.2 问题与建议

1、建议加强车间环境管理制度，生产时关闭门窗；保持车间环境整洁、有序；继续完善各类环保管理制度，环保设施由专人负责，将环保责任落实到人。

2、大力推行清洁生产，落实节能、节电、节水措施，把污染控制从原先的末端治理向生产的全过程转移和延伸，防范于未然。

3、加强风险管控措施，配备足额应急物质，做好应急计划，并定期演练。

4、做好各类环保设施运行台账。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浙江迪炭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紧固件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浙江省温州市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海园区天成工业园 6 号厂房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31-069 通用零部件制造 348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E120°49'22.842”，N 27°50'7.830”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00 吨紧固件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300 吨紧固件		环评单位	柯麦龙科技（温州）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温州市生态环境局龙湾分局					备案文号	(2023) 温环龙备第 75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登记表			
	开工日期	/					竣工日期	2023 年 11 月		排污许可登记申领时间	2023 年 11 月 30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登记编号	91330301MA2L4W7G43001W			
	验收单位	浙江迪炭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		所占比例（%）	2.5			
	实际总投资	2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		所占比例（%）	2.5			
	废水治理（万元）	0.5	废气治理（万元）	3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0.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				
运营单位	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30301MA2L4W7G43		验收监测时间	2024 年 1 月 8 日-10 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0.006	0.006						
	化学需氧量						0.003	0.003						
	氨氮						0.0003	0.0003						
	总氮						0.001	0.001						
	废气													
	颗粒物						/	0.048						
	工业粉尘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VOCs						/	0.001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图 1 现场照片

	
<p>废气收集管道</p>	<p>废气治理设备</p>
	
<p>废气排气筒</p>	<p>冷镦机</p>
	
<p>危废暂存间</p>	<p>危废暂存间</p>

附件 1：营业执照



附件 2：环评备案

温州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2023) 温环龙备第 75 号

关于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紧固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通知书

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

由柯麦龙科技（温州）有限公司编写的《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紧固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收悉，根据《温州浙南沿海先进装备产业集聚区核心区“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实施方案》（温浙集（开）管〔2017〕87 号）文件精神，本项目不在负面清单内，环境影响评价等级由报告表降级为登记表，同意予以备案。项目位于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海园区天成工业园 6 号，建筑面积 700 m²，投资 200 万元，环保投资 10 万元。

项目中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不得超出环评提出的指标。

登记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建议可作为项目实施与企业管理的依据，落实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

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建成投产前应依法依规取得排污许可手续，并做好“三同时”环保竣工验收工作。

温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10月26日

温州市生态环境局龙湾分局

2023年10月26日 印发

附件 3：排污登记回执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30301MA2L4W7G43001W

排污单位名称：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浙江省温州市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海园区天成工业园6号厂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01MA2L4W7G43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3年11月30日

有效期：2023年11月30日至2028年11月29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4：监测报告



检测报告

Testing Report

报告编号：ZJADT20231229002
(本报告共 10 页)

项目名称： Project Name	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紧固件建设项目 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Client	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Reporting Date	2024 年 01 月 23 日
检测类型： Detection type	委托检测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ZheJiang ADT Detection Technology Co.,Ltd

地址： 杭州市临平区星桥北路 76 号 4 幢 4 楼	电话： 0571-88582579
邮编： 311100	传真： 0571-88582579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31229002

项目概况说明：

委托单位	名称	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	联系人	蒋时敏
	地址	浙江省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海园区天成工业园 6 号厂房	联系电话	13968818772
受检单位	名称	温州蒋记五金有限公司		
	地址	浙江省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海园区天成工业园 6 号厂房		
样品类别		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废水、噪声		
样品来源		现场采样	采样员	叶根明、孙志恒、邓斌志
采样日期		2024 年 01 月 08-10 日	检测日期	2024 年 01 月 08 日-2024 年 01 月 16 日
检测结果		详见检测结果表		
检测地点		杭州市临平区星桥北路 76 号 4 幢 5、6 楼及采样现场、分包单位		
检测依据		详见检测方法 & 仪器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flex-start;"> <div style="width: 40%;"> <p>编制人： </p> <p>审核人： </p> <p>批准人： </p> </div> <div style="width: 50%; text-align: center;">  <p>检测专用章： 检测专用章</p> <p>签发日期： 2024 年 01 月 25 日</p> </div> </div>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31229002

检测方法 & 仪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废水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电子天平	ATY224	T-006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	-	-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	T-317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	T-317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810PC	T-002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HJ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60	T-001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PH/ORP/电导率/溶解氧测量仪	SX751 型	E-302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	-	-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电子天平	AUW120D	T-007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GC1690	T-375
有组织废气	烟气参数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C	E-001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	电子天平	ATY224	T-006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GC1690	T-375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E-168

注：“*”表示该项目为分包项目，分包单位为：浙江博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资质证书编号为：201112342802，资质有效期至 2026 年 12 月 17 日。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31229002

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2024 年 01 月 09 日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检出限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出口★1#					限值	单位
		油、微黑色、微臭		油、微黑色、微臭				
		FS23122900 2-1-1-1	FS23122900 2-P1	FS23122900 2-1-1-2	FS23122900 2-1-1-3	FS23122900 2-1-1-4		
pH 值	-	6.6 (19.7°C)	6.6 (19.6°C)	6.4 (16.3°C)	6.2 (16.1°C)	6.2 (15.6°C)	6-9	无量纲
悬浮物	4	65	-	58	62	70	400	mg/L
化学需氧量	4	476	-	454	447	462	500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0.5	177	-	170	175	172	300	mg/L
石油类	0.06	2.28	-	2.35	2.35	2.39	20	mg/L
氨氮	0.025	25.7	25.3	26.3	27.0	23.4	35	mg/L
总磷	0.01	6.43	6.48	6.13	6.79	5.71	8	mg/L
总氮	0.05	53.3	53.8	49.9	51.0	48.3	70	mg/L

采样时间: 2024 年 01 月 10 日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检出限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出口★1#					限值	单位
		油、微黑色、微臭		油、微黑色、微臭				
		FS23122900 2-1-2-1	FS23122900 2-P2	FS23122900 2-1-2-2	FS23122900 2-1-2-3	FS23122900 2-1-2-4		
pH 值	-	6.3 (15.3°C)	6.3 (15.4°C)	6.2 (16.1°C)	6.1 (15.9°C)	6.1 (16.5°C)	6-9	无量纲
悬浮物	4	52	-	58	49	55	400	mg/L
化学需氧量	4	485	-	489	476	483	500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0.5	177	-	166	180	185	300	mg/L
石油类	0.06	1.87	-	1.84	1.85	1.87	20	mg/L
氨氮	0.025	24.5	24.7	26.2	25.5	23.7	35	mg/L
总磷	0.01	5.94	5.99	5.12	5.47	6.68	8	mg/L
总氮	0.05	49.6	51.2	53.7	52.1	47.0	70	mg/L

注: 1.pH 值为现场检测;

2."-"表示此处无内容。

-本页以下空白-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3122900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2024 年 01 月 09 日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结 果	
		总悬浮颗粒物 (µg/m ³)	非甲烷总烃 (mg/m ³)
厂界上风向 01#	第一次	202	1.16
	第二次	193	1.17
	第三次	220	1.07
	第四次	-	1.16
厂界下风向 102#	第一次	308	1.45
	第二次	293	1.59
	第三次	286	1.59
	第四次	-	1.49
厂界下风向 203#	第一次	368	1.58
	第二次	391	1.73
	第三次	379	1.61
	第四次	-	1.70
厂界下风向 304#	第一次	466	1.70
	第二次	472	1.75
	第三次	453	1.87
	第四次	-	1.74
检出限		168	0.07
限值		1000	4.0

-本页以下空白-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31229002

采样时间：2024 年 01 月 09 日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结 果	
		非甲烷总烃 (mg/m ³)	均值
厂界内 O5#	第一次	1.95	1.92
		1.91	
		1.90	
	第二次	1.99	1.98
		1.94	
		2.01	
	第三次	1.98	2.06
		2.12	
		2.08	
	第四次	2.01	2.07
		2.07	
		2.13	
检出限		0.07	
限值		6.0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31229002

采样时间: 2024 年 01 月 10 日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结果	
		总悬浮颗粒物 (μg/m ³)	非甲烷总烃 (mg/m ³)
厂界上风向 01#	第一次	213	1.06
	第二次	185	1.16
	第三次	207	1.13
	第四次	-	1.14
厂界下风向 102#	第一次	289	1.39
	第二次	272	1.47
	第三次	296	1.41
	第四次	-	1.48
厂界下风向 203#	第一次	357	1.58
	第二次	372	1.58
	第三次	385	1.65
	第四次	-	1.54
厂界下风向 304#	第一次	478	1.65
	第二次	484	1.74
	第三次	460	1.62
	第四次	-	1.73
检出限		168	0.07
限值		1000	4.0

-本页以下空白-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31229002

采样时间：2024 年 01 月 10 日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结 果	
		非甲烷总烃 (mg/m ³)	均值
厂界内 O ₃ H	第一次	1.94	1.93
		1.96	
		1.89	
	第二次	1.84	1.87
		1.89	
		1.86	
	第三次	1.96	1.97
		1.92	
		2.04	
	第四次	1.91	2.01
		2.07	
		2.05	
检出限		0.07	
限值		6.0	

注：“-”表示此处无内容。

-本页以下空白-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3122900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2024 年 01 月 08 日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检出限	冷锻废气出口①#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	<20			<20			<20			120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0.07	3.49	4.00	3.70	4.25	4.49	4.68	3.83	4.56	3.64	120
均值	mg/m ³	0.07	3.73			4.47			4.01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	0.011	0.012	0.012	0.014	0.015	0.015	0.012	0.014	0.011	-
均值	kg/h	-	0.012			0.015			0.013			-

采样时间：2024 年 01 月 09 日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检出限	冷锻废气出口①#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	<20			<20			<20			120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0.07	4.80	4.46	4.35	4.25	4.57	4.74	3.92	4.09	3.77	120
均值	mg/m ³	0.07	4.53			4.52			3.93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	0.015	0.014	0.013	0.014	0.015	0.015	0.012	0.013	0.012	-
均值	kg/h	-	0.014			0.014			0.012			-

注：“-”表示该处无内容。

-本页以下空白-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31229002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2024 年 01 月 08 日			检测地址：浙江省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海园区天成工业园 6 号厂房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噪声来源	检测时段 (时-分)	风速 m/s	Leq 实测值 dB(A)	限值
▲1#	厂界东北侧	厂界内设备噪声	10:32-10:37	2.1	63.3	65
▲2#	厂界西南侧	厂界内设备噪声	10:22-10:27	2.0	64.0	
▲1#	厂界东北侧	厂界内设备噪声	17:52-17:57	1.9	63.2	
▲2#	厂界西南侧	厂界内设备噪声	17:45-17:50	1.8	63.3	

检测日期：2024 年 01 月 09 日			检测地址：浙江省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海园区天成工业园 6 号厂房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噪声来源	检测时段 (时-分)	风速 m/s	Leq 实测值 dB(A)	限值
▲1#	厂界东北侧	厂界内设备噪声	09:22-09:27	1.9	64.3	65
▲2#	厂界西南侧	厂界内设备噪声	09:14-09:19	2.0	63.4	
▲1#	厂界东北侧	厂界内设备噪声	14:14-14:19	2.1	64.0	
▲2#	厂界西南侧	厂界内设备噪声	14:06-14:11	2.0	63.5	

注：1.噪声为现场检测；

2.仪器名称
风速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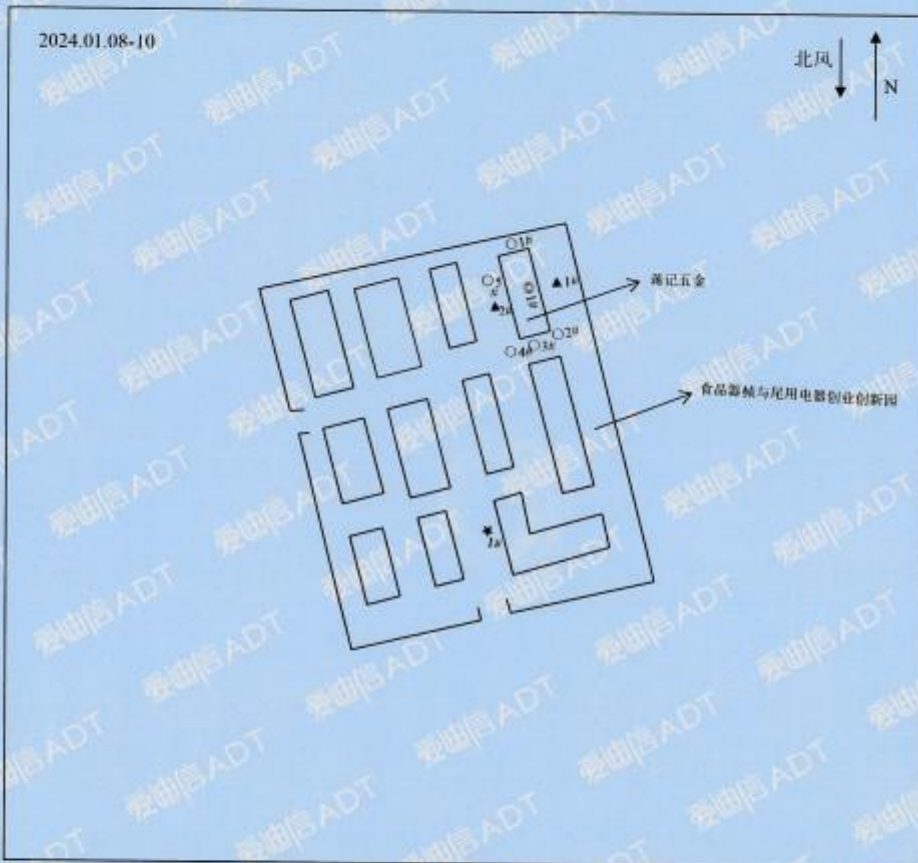
仪器编号
E-370

-本页以下空白-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31229002

附检测点位图：



注：★表示废水检测点；◎表示有组织废气检测点；○表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表示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点。

-报-告-结-束-

报告附件

报告编号: ZJADT20231229002

无组织废气气象参数:

时间: 2024 年 01 月 09 日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气温 ^{°C}	大气压力 kPa	湿度%	风速 m/s	风向
厂界上风向 O1#	第一次	18.9	102.00	51	1.9	北风
	第二次	19.6	101.83	53	1.8	北风
	第三次	19.1	101.75	54	1.8	北风
厂界下风向 1 O2#	第一次	18.6	101.98	51	1.7	北风
	第二次	19.2	101.82	53	1.8	北风
	第三次	19.8	101.73	54	1.8	北风
厂界下风向 2 O3#	第一次	18.4	101.99	51	1.7	北风
	第二次	20.4	101.82	53	1.8	北风
	第三次	21.7	101.73	54	1.8	北风
厂界下风向 3 O4#	第一次	28.6	101.97	51	1.7	北风
	第二次	29.3	101.80	53	1.8	北风
	第三次	26.8	101.72	54	1.8	北风
厂界内 O5#	第一次	18.6	102.1	50	1.8	北风
	第二次	18.8	102.1	52	1.7	北风
	第三次	19.1	102.0	51	1.7	北风
	第四次	19.3	102.0	51	1.9	北风
	第五次	19.5	102.0	50	1.8	北风
	第六次	19.7	102.0	52	1.7	北风
	第七次	19.9	102.0	52	1.8	北风
	第八次	20.2	101.9	51	1.8	北风
	第九次	20.3	101.9	50	1.9	北风
	第十次	20.4	101.9	50	1.7	北风
	第十一次	20.8	101.9	52	1.9	北风
	第十二次	21.2	101.8	50	1.8	北风

-本页以下空白-

报告附件

报告编号: ZJADT20231229002

时间: 2024 年 01 月 10 日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气温°C	大气压力 kPa	湿度%	风速 m/s	风向
厂界上风向 01#	第一次	18.7	102.37	59	2.1	北风
	第二次	19.7	102.32	57	1.9	北风
	第三次	20.2	102.24	58	2.0	北风
厂界下风向 102#	第一次	19.5	102.36	59	1.9	北风
	第二次	19.6	102.32	57	1.7	北风
	第三次	20.1	102.23	58	1.8	北风
厂界下风向 203#	第一次	17.7	102.37	59	1.9	北风
	第二次	18.3	102.32	57	1.7	北风
	第三次	20.4	102.22	58	1.8	北风
厂界下风向 304#	第一次	25.5	102.35	59	1.9	北风
	第二次	30.0	102.30	57	1.7	北风
	第三次	32.4	102.21	58	1.8	北风
厂界内 05#	第一次	18.5	102.3	58	1.9	北风
	第二次	18.7	102.3	57	2.0	北风
	第三次	18.6	102.3	59	2.0	北风
	第四次	18.9	102.3	57	1.9	北风
	第五次	19.2	102.2	58	1.9	北风
	第六次	19.6	102.2	59	2.1	北风
	第七次	19.8	102.2	58	1.9	北风
	第八次	19.8	102.2	58	2.0	北风
	第九次	19.9	102.1	57	2.0	北风
	第十次	20.0	102.1	58	1.9	北风
	第十一次	20.2	102.1	57	2.1	北风
	第十二次	20.4	102.1	57	1.9	北风

-本页以下空白-

报告附件

报告编号： ZJADT20231229002

有组织废气工况信息及烟气参数：

采样时间：2024 年 01 月 08 日				
点位名称：冷镦废气出口①#				
企业工况：正常		排放口高度（m）：20		
生产工艺：冷镦		净化工艺：静电式油烟净化器		
测点管道截面积（m ² ）：0.1257				
参数	单位	冷镦废气出口①#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排气温度	°C	23	20	23
排气含湿量	%	2.2	2.3	2.2
测点排气速度	m/s	7.54	7.80	7.61
热态排气量	m ³ /h	3412	3528	3446
标干排气量	m ³ /h	3118	3255	3150

采样时间：2024 年 01 月 09 日				
点位名称：冷镦废气出口①#				
企业工况：正常		排放口高度（m）：20		
生产工艺：冷镦		净化工艺：静电式油烟净化器		
测点管道截面积（m ² ）：0.1257				
参数	单位	冷镦废气出口①#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排气温度	°C	26	25	25
排气含湿量	%	2.4	2.4	2.3
测点排气速度	m/s	7.44	7.79	7.48
热态排气量	m ³ /h	3367	3525	3387
标干排气量	m ³ /h	3030	3195	3076

-本页以下空白-



附件 5：危险废物管理台账（部分）

附件 3

编号： 危险废物 - 2023 - 0101

浙江省工业危险废物管理台账

单位名称： _____ （公章）

声明：我特此确认，本台账所填写的内容均为真实。本单位对本台账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内容不实的后果。

单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签名： 蒋时敏

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制

附件 3

编号： 危油 - 2023 - 0101

浙江省工业危险废物管理台账

单位名称： _____ （公章）

声明：我特此确认，本台账所填写的内容均为真实。本单位对本台账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内容不实的后果。

单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签名： 蒋时敏

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制

附件 3

编号: 金达角料 - 2024 - 0101

浙江省工业危险废物管理台帐

单位名称: _____ (公章)



声明: 我特此确认, 本台帐所填写的内容均为真实。本单位对本台帐的真实性负责, 并承担内容不实的后果。

单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签名: 蒋时敏

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制

附件 6：日常环保管理制度

环保日常管理规章制度

一、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1. 目的：

为了有效控制污染物的排放，防治环境污染，降低噪声污染，为了员工建造适宜的工作和劳动环境，保障员工健康，促进企业经济的发展，以适应社会发展的需要，确保生产过程中的污染物和噪声经处理后达标排放，使生产不对周围环境造成有害的影响，特制定本环境保护日常管理规章制度。

2. 范围：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固废及噪声。

3. 责任：

生产车间。

4. 内容：

4.1 生产车间具体负责日常的固体废物及噪声治理和环境保护工作。

4.2 设立污染物处理人员岗位负责制，实行严格的奖、罚制度。

4.3 生产车间负责维护环保治理设施，环保治理设施出现故障时，必须停止生产设备，防止环境污染。

4.4 搞好生态保护措施，加强工厂绿化，改善生产区及周围环境，接受市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和指导。

4.5 废水方面：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当地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4.6 废气方面：

冷镦废气经集气后引至楼顶进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高空排放。

4.7 固体废物方面：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抹布、含有废边角料、废矿物油桶、废油。其

中生活垃圾及废抹布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含有废边角料、废矿物油桶、废油分类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浙江瑞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温州分公司定期处置。

4.8 噪声方面：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各类生产设备工作时产生的噪声。这些设备安装在厂房内，建筑物能起到一定的隔声效果，通过采取基本减震、墙体隔声、距离衰减后，可大大降低噪音，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对应标准要求。

4.9 员工培训方面：

加强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提高员工的环境保护意识，减少人为因素对植被的破坏；机器设备应在规定的状态下工作，严格遵守操作规程，严禁串岗随意操作，加强生产人员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知识的培训，增强环境保护意识。

二、 各级环境保护责任制

(一)生产车间负责人环保职责：

1. 认真贯彻执行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公司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
2. 建立、健全环境保护责任制，组织制定环境保护规章制度，保证必要的环境保护资金的投入。
3. 定期检查环境保护相关设施维护运行情况及管理台账计账情况。
4. 负责协调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污染物达标排放。
5. 对公司生产工艺、设备环保技术管理工作全面负责。
6. 负责设备备品、备件物资仓库贮存的管理工作，防止物料泄漏污染环境。

(二)班组成员环保职责：

1. 严格履行岗位职责，做到日常文明生产、清洁生产。
2. 严格执行岗位操作规程，对所属设备加强管理，杜绝跑、冒、滴、漏，保持良好运行状态。
3. 加强现有环保设施管理，维护、保养工作，不断总结经验。
4. 设备、设施发生环保事故，要积极组织力量抢救，并立即报告负责人，认真分析原因，制定防范措施。
5. 执行日常生产、环保设备运行维护记录、生产物料进出台账记录。

三、 环保日常工作

1. 坚决执行和贯彻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杜绝环境污染和扰民。
2. 生产组织设计必须考虑环境保护措施，并在生产作业中组织实施。
3. 定期进行环保宣传教育活动，不断提高职工的环保意识和法制观念。
4. 清理生产垃圾，严禁随意凌空抛散。生产垃圾应及时清运，适量洒水，减少灰尘。危险废物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暂存在厂区，并定期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附件 7：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截图